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工装组合夹具设计实验室（二期）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业级 V 型块定位铣床组合夹具、工业级铣削连杆体结合面铣床组合夹具（不含基础板）、工业级铣削四圆柱脚斜面铣床组合夹具（斜面定位方式、不含基础板）、工业级钻削套筒分度孔钻床组合夹具（不含基础板）、教师用交互式教学设备、工装组合夹具虚拟仿真实训操作平台、工装组合夹具展示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80万元，资产总额为112.5356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31日

中小企业名录查询结果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8MA019U4K8Q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31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不属于监狱企业。

单位名称（盖章）：标普智科（北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31日